



民國二十八年
十一月十二日出版

總理誕辰紀念特刊

紀念總理誕辰

編者

七十三年前的今天，我們偉大的 國父孫中山先生，在廣東中山縣屬的一個小村裏，光芒萬丈地誕生了。

在政治腐敗，國際地位低下，民族危機千鈞一髮的時候，總理的誕生，無異是一道偉大的光，它照徹了民族應走的革命大道，指示了四萬萬五千萬人民的前途，所以這一天，無論在中華民族的歷史，世界大同以及人類幸福的促進上，都是有着輝煌的光榮的意義的，尤其是當此勝利在望的抗戰現階段中，總理誕辰紀念的來臨，更有其無限的意義，我們願以最虔誠最興奮的心情，寫出我們對於這天慶祝的熱忱，同時，我們身為國民的，更須從此認清 總理所昭示我們的一切，切實負起三民主義信徒救國家救民族救世界救人類的責任，那末，方才不致辜負了這偉大的一天！

第一，我們認為紀念 總理，必須秉承總理百折不撓的大無畏精神，以爭取抗戰的勝利，建國的成功：

對日抗戰，雖然在目前已達到了預期的勝利階段，但最後的勝利，為期尚遙，我們必須秉承 總理的大無畏精神，用百倍的毅力，克服前途一切的艱困，羣策羣力，以堅

決的意志與行動，打擊敵人，使之在我們的國土內，葬送一切！是的，抗戰建國的道路是悠長艱困的，但無論如何， 總理已在數十年前指示了我們必勝的方法和原則，我們祇要能夠一貫的體仰 總理偉大的精神與遺教，身體力行，結果，我們必得成功，我們必可勝利！

第二，我們認為紀念 總理，必須更絕對的服從我們的 總裁， 總理唯一的繼承者：

抗戰以來，對於 總裁的信仰與服從，即使是本黨以外的人士，也不改再有懷疑的餘地，但我們覺得，表面上的消極信仰還是無補於實際，因為革命的道路是遙遠的，我們必須以堅決的行動與實際的表現，來對 總理一生事業的繼承者 蔣委員長，表示衷心的擁護和信仰，否則，就根本失卻對於 總理敬仰的意義。

時間與空間的流駛與變移是無盡的，但我們 總理的精神將永遠充沛在宇宙，而且隨着歷史的進展，必將更增其偉大與光明！在苦難中的中華同胞們，我們在這光榮的神聖的 總理精神的庇護之下，努力前進罷！光明的前途已在向我們招手！

總理事略

吳則民

總理孫中山先生，於民國紀元前四十六

年十一月十二日誕生於廣東中山縣翠亨村；時值太平軍失敗之後，民族思想，瀰漫民間，總理頗受其影響。稍長見國事日非，民生日蹙，乃鼓吹革命，以推翻異族統治，解救中華民族為目的。舉義十次，屢仆屢起，終於武漢一役，建立民國。旋以袁氏竊國，軍閥專橫，乃繼續領導國民革命與一切反革命勢力相搏鬥。曹吳既覆，總理北上，主開國民會議，解決國是，不幸積勞成疾，竟於十四年三月十二日逝於北平。

(一) 總理的主義：總理的主義是應時的需要而生產的，三民主義的產生是具有兩重時代的背景，一為世界的潮流，一為中國的環境；近代世界各國的革命史，乃是民族、民權、民生三種革命的歷史；但是在某一時代，只發生一種革命，或發生兩種革命，即使同時發生了三種革命，然而因為此各種革命的要求，沒有為領導革命的人所認識，因而革命的行動，就不能貫徹革命的要求，所以有些國家，只解決民權民族問題，而沒有解決民生問題，惟我們的總理，對外認清世界的潮流，對內認清社會的要求，

適應時代的需要，而發生了三民主義。

(二) 總理的政策：總理的政策，是隨時代的進展而進步的，此種的精神，我們在本黨歷次的改組和歷次所頒布的政綱，就可以明白的看出。本黨自興中會、同盟會、國民黨、中華革命黨、以至民國十三年中國國民黨的改組，黨的組織與政策，曾有數次的變更，在政策方面，一次比一次為進步，如興中會時代僅以「結合中外有志華人，講求富強之道」為組織宗旨，在同盟會時代，剛提出「驅逐韃虜，建立民國，恢復中華，平均地權」為政綱，但到民國十三年本黨的改組，本黨則發表宣言，闡明三民主義的特質，並宣布本黨對內對外政策了。總理因為認識時代的需要，所以能使本黨的政策隨着革命的進展而進步，因能如此，故我們的

黨，乃能推動革命向前的發展，如同盟會的改組，就完成辛亥革命，十三年改組，就完成了中國的統一。

(三) 總理的精神：總理是具有堅苦卓絕，百折百攬大無畏精神，總理自組織興中會起以至逝世，數十年奮鬥如一日；在辛亥革命以前，曾經過若干的險阻艱難，如倫敦蒙難，惠州、廣州諸役起義的失敗，但總理仍奮鬥不餒，終完成了辛亥革命。自辛亥革命以後，又復遭討袁、護法諸役的失敗，總理仍勇往邁進，十三年改組本黨，建立黨軍，於十三年復扶病北上，主張召集國民會議，解決國是，惜革命未成，即離吾人而逝了；臨終之時，猶呼着和平奮鬥救中國一語。我們一看總理一生堅苦卓絕奮鬥的過程，就知總理精神的偉大了。

辛亥革命的成功，是完成了本黨民族主義的第一使命，此次我們的抗戰，是要完成本黨的第二使命，現在我們要繼續總理精神，以爭取我們抗戰勝利。

倭寇與甯波

端虛

一、引言

倭人性褻隘，挾數用術，詭譎萬狀，其

初全沐漢族文化以立國；舉凡政治設施，教育制度，以至社會之組織，文字之體裁，無

一非師法中華；繼以倣效西洋物質文明，浸至富強；乃忘恩負義，侵侮文化之祖國；包藏禍心，肆行其大陸政策；背棄盟誓，毀滅公約，擾亂東亞之秩序，破壞世界之和平；對我國為不忠，對東亞為不義，對世界為不道，——如此不忠不義不道之國，而可任其橫行無阻，設非世界末日將至，人類浩劫已臨，人類世界中，固不應有此大不幸事！為世界前途整個和平計，為日本民族自身存在計，日本人民當能自動覺悟，督促當軸，去其併吞東亞之迷夢；西方列強亦應急起直追，控制日本軍閥，革其黷武窮兵之野心；仗義執言，維護公約，使狡焉思啓者，不至終成文明進程之障礙；——是非直東亞人民之幸福，實亦世界全人類之幸福也！爰據史乘，撮述倭寇與寧波之史實，以見日本侵略主義之一斑；至於日本與我國之交涉，當代名流，撰著頗富，無庸贅叙。

二、史實

日本交涉與寧波有關者大要可分八期：

一、初期日本貪賜入貢

唐代宗大曆年間，(公元766年?)日本由

明州(今甯波)朝貢。

宋仁宗天聖四年(公元1033年)十二月，日

本太宰府由明州入貢方物。

神宗元豐元年，(公元1071年)日本遣僧

仲回等由明州來貢。

孝宗淳熙三年，(公元1174年)日本舟至明州，衆不得食，奉詔日給錢米以濟之。

理宗寶祐年間，(公元1253年)日本舟至明州，衆不得食，有司日給錢米以濟之。

元世祖至元十六年，(公元1279年)日本船四艘，衆二千人，來慶元(今甯波)互市。

自唐至元初五百餘年，日本每次入貢，均蒙厚賜，以互市為名，率數千人前來，陰懷侵略之意，不徒貪厚利也！

二、日本第一期侵略。

元世祖至元二十一年，(公元1284年)遣王積翁及補陀僧如智由慶元航海至日本，積翁被殺。

世祖至元二十九年(公元1292年)六月，日本一舟至慶元互市，甲仗皆具；乃立郡元帥府以防海道。

成宗大德三年(公元1300年)三月，命補陀僧一山實詔諭日本。

成宗大德八年(公元1306年)四月，置千戶所，戍定海，以防倭。

成宗大德十年，(公元1307年)倭商有慶等至慶元獻金鏡甲。

仁宗延祐四年(公元1317年)，江浙行省都事王克敬來四明，監倭人互市。自元至元至大間一百二十餘年，日本以互市政策，實行侵略，真相畢露。

三、第一期懲創日本，及日本第二期貪賜入貢。

明太祖洪武二年，(公元1364年)倭人寇山東，轉掠明州，詔責之，始奉表稱臣，貢方物，且送還被掠人口，乃遣信國公湯和巡海；湯公築衛城所城，(如大嵩所，觀海衛，昌國衛等)並於衙要作長壕，(西鄉林村尚有遺跡)以防之，日人不敢犯。

太祖洪武五年，(公元1372年)遣甯波天甯寺僧祖闡說日本稱臣入貢。

太祖洪武十七年，(公元1384年)倭寇誘甯波衛指揮林賢及胡維庸謀亂，為官兵所敗，誅之；自是倭寇不敢來犯數十年。

成祖永樂元年(公元1403年)日本貢使達甯波。

成祖永樂二年(公元1404年)太監鄭和率舟師航海，由甯波出口，兼以威懾日本。

成祖永樂三年(公元1404年)十一月，日

本由甯波納款，約定十年一貢，並

獻邊賊二十餘人；詔使自治之，乃用銅餉蒸死，棄餉於江，其地今號銅盆浦。

成祖永樂九年（公元1410年）三寶太監玉進奉使由甯波至日本，選丁壯願通為將軍，號大漢將軍，軍容甚盛，日人洶懼，不敢窺邊。

明英宗正統四年，（公元1434年）倭舟四十四艘，入大嵩所，陷昌國衛。

憲宗成化二年，（公元1466年）倭舟至甯波，偽言入貢，襲破大嵩，官兵逐之而去。

憲宗成化四年，（公元1468年）日本由甯波入貢。

憲宗成化十三年，（公元1476年）又由甯波入貢。

孝宗宏治十一年，（公元1498年）又由甯波入貢。

武宗正德四年，（公元1508年）又由甯波入貢。

武宗正德五年，（公元1510年）日本使臣宋素卿（鄞人朱鎬，宏治間，私通日本使，同至日本，更名宋素卿，日本任為使臣，）率千人至甯波入貢，並求祀孔子儀制。

自湯信國抗倭，鄭太監航海，日人懾服

，中國聲威遠播。正統間防禦稍疎，又來犯邊，繼知有備，乃又入貢，機械變詐，於此已極。

四、日本第二期侵略；第二期懲創日本，及日本第三期賄賂入貢。

明世宗嘉靖二年（公元1523年）五月，日本使臣宗設及宋素卿瑞佐分道至甯波入貢，互爭使節真偽；宗設殺瑞佐，逐素卿至紹興，所過焚掠好淫，衛指揮袁璉都指揮劉錫殉難！既而官軍大勝，凶素卿及宗設，斃於獄中。

世宗嘉靖十八年（公元1539年）七月，日本由甯波入貢。

明嘉靖間，為期僅十餘年，日人反復無常已如此。

五、日本第三期侵略；第三期懲創日本，及日本第四期賄賂入貢。

明世宗嘉靖二十六年（公元1546年）十二月，倭舟百艘，衆數千人，犯甯台二郡，大肆殺掠。

世宗嘉靖二十七年，（公元1548年）日本使周良，率六百入，由甯波入貢。

世宗嘉靖三十二年（公元1553年）閏三月，海賊徽人汪直，引倭寇百餘艦，

大舉入寇，陷象山昌國；嘉湖蘇松至淮北，濱海數千里，同時告警；至六月始出境。

世宗嘉靖三十三年（公元1554年）三月，倭寇犯甯波，都指揮劉恩敗之於王岳山，官軍又圍之於定海，困之於慈谿，並搗普陀果窟。十月，倭寇犯觀海衛。

世宗嘉靖三十四年（公元1555年）五月，倭寇自錢倉白沙灣入奉化仇村，至金峨橫石橋，甯波衛百戶葉紳死之；又折而趨鄞江橋，歷小溪樟村，甯波衛副千戶韓綱死之；乃由通明渡曹娥而東。五月，犯鳴鶴場，參將盧鏗敗之。六月，自觀海衛出洋，都指揮王需，把總閔濱張四維，邀擊於霍山洋，沈其舟。九月，倭寇據舟山之謝浦。十月，復由奉化走鄞江橋，往據紹興龜山。十一月，又由温州象山分道入奉化楓嶺，領兵主簿畢清，義士杜文明，死之；繼乃突過四明它山，犯上虞。十二月，指揮閔溶戰倭寇於舟山，死之。

世宗嘉靖三十五年（公元1556年）三月，參將盧鏗敗倭寇於謝浦。四月，倭

寇入擊鶴場，攻觀海衛龍山，入慈

七、朱舜水造福日本。

清世祖順治間（公元1650年）明魯王據舟山

；繼出丈亭，窺郡城；參將盧鏜愈
大猷圍之，乃潰圍出，掠鄞西，由
元貞橋走奉化，范指揮死之。五月

，留日不返，執政德川光國師事之
，秉之瑜之教，改革政治，倡尊王
論，罷幕府權，開維新之基，日本
以此富強。

清初，日本政治已開明，正式允其通商
；交通既繁，機詐更甚。至近時而大肆侵
略；惟正義終不可滅，其大陸政策，實
其自禍政策耳。

三、結論

復入慈谿，焚縣治，攻龍山，盧
鏜張四維沈其舟於漁山洋。八月，
又沈其舟於金塘。

縱觀上述史實，日人之不信不義，殘暴
慘酷，已可概見。我國於邦交，向以和平為
輻志；國勢盛時，對通好者厚往以報薄來，
國勢稍替，對侵略者禮讓以期永好。矮人惟
利是視；其通好也，實貪賞賚之豐隆；其侵
略也，常假互市以圖逞。我國講信修睦，矮
人挾詐用權，自元至大明嘉靖，二百六十
餘年中，甯波被大規三次，小規不可數計，
賴湯和俞大猷盧鏜諸名將，顧通蔣洲諸士民
通力合作，卒挫其鋒，軍事以人民為後盾
，於此益信。現在日人轟炸臨海，民不聊生
；吾甬人士，本愛國熱忱，維護鄉邦，共赴
國難，覽此日本對吾甬一隅已往之史實，已
足使吾人髮指督裂，投袂而起矣！

世宗嘉靖三十六年（公元1557年）七月，
鄞縣生員蔣洲奉使宣諭日本諸道來

賁，送還被掠人口。總督胡宗憲誘
殺汪直。

日本之稱雄世界，由明治之維新，其基
實植於德川幕府之勵精圖治，故朱舜水
由舟山東渡，造福日本，真非淺鮮；矮
人自稱文化優良，輕侮中國，真所謂數
典忘祖。

觀於明嘉靖間倭寇之禍，實漢奸成之，
殊可浩嘆。

八、與日本正式通商。

清穆宗同治九年，（公元1870年）日本使臣
柳元重光至甯波，議互市，不許。

明世宗嘉靖四十年（公元1561年）五月，倭
寇犯大嵩，被官兵所逐，奔入鮎埼
村，斬首四百五十。盧鏜又與把總
黃應沈其船於青龍港，全軍覆沒。

六、第四期懲創日本

世宗嘉靖四十年（公元1561年）五月，倭
寇犯大嵩，至奉化裘村，總兵盧鏜
敗之，殺戮甚衆，全軍覆沒。

五、第一期懲創日本

自明嘉靖間盧鏜大敗倭寇後，三百餘年
不敢前來犯；以是知日本固易與，要
在不屈不撓，不畏強禦耳。

我們過慣集團生活的人們都知道，個人
和社會的關係，是非常密切的。社會是由個
個人組織而成的。社會正好比是一個有機體，
個人却像構成有機體的細胞，它總是相依為

怎樣健全我們的集團組織 李從之

世宗嘉靖四十年（公元1561年）五月，倭
寇犯大嵩，至奉化裘村，總兵盧鏜
敗之，殺戮甚衆，全軍覆沒。

自明嘉靖間盧鏜大敗倭寇後，三百餘年
不敢前來犯；以是知日本固易與，要
在不屈不撓，不畏強禦耳。

我們過慣集團生活的人們都知道，個人
和社會的關係，是非常密切的。社會是由個
個人組織而成的。社會正好比是一個有機體，
個人却像構成有機體的細胞，它總是相依為

命的。個人不健全，固然要影響到社會，社會不健全，同樣的要影響到個人。健全個人的方法屬教育問題，此刻撇開姑且不談；單來說健全社會的方法的組織問題。可是社會組織範圍太廣泛，小之如兩三個人共同維持生活的團體是社會，大之如數萬萬人口的龐大國家，也是社會。所以在短時間內短篇篇幅下，只好談談小集團的組織問題，如學校中集團生活的組織，國民黨區分部的基層組織，三民主義青年團下級區隊分隊的組織。這些集團組織，都是我們青年所已身歷其境或應當參加的。有了組織，才有力量。組織的重要，我們該早明白了，我不願再來多贅。現在僅將組織集團值得注意的幾點，具體的提來，供我親愛的負着政治進攻的政工同志，以及熱忱救亡工作的青年們的參考。

◎心理上的建設，要認定組織的必要：我們平常常常看到談到，某某一個集團，或某某學校，各個分子，大多暮氣沉沉，老是不動，沒有蓬蓬勃勃的朝氣。追問其原因，不加思索的回答是：「年齡關係」。其實仔細想想，年齡決不是重要的因子，定有其他的因子存在。我認爲其中最重要的因子，就是沒有組織。組織是機構，機構沒有，怎能動起來？我們不是常說：「要動員民衆，必先要有組織嗎？」而且一個份子，對於集團組織還

有不要參加，不肯參加等種種消極的因子，在裏面大大的作祟，把集團弄壞了。所以我們第一點，要將心理的理論建設起來，對組織具有一種信念，要剷除不要不願參加組織的錯誤思想，確認組織是必要的；要明白有的理論才有行動，無理論便不會有行動。語云：「哀莫大於心死！」所以心理建設是首要的。

◎集團裏要有「有計劃的整個活動」：集團既是一個有機體，自然組織不是一種徒具形式的編制，集團須賴有健全的生活，工作乃是組織的生命。換句話說，組織中要有經常的事業，活動的實質；要有內容，不可空虛，否則，只是一堆有形的軀殼，而無無形的靈魂。一班以爲集團組織，沒有意思，空洞得很的錯誤觀念，就是由這種缺點而來的。而且，有了事業，有了活動，才有供給我們每個分子青年學習的機會，才有受教訓的可能，這一點，也是很重要的。

◎要個個分子樂作強有力的參加：這點是說團體的分子，要個個出力參加團體；對於團體，要有貢獻，人人肯出主意，個個願用心思，把團體活動起來，也就是要大家自覺自動，來健全這個組織，充實團體內容，每一個分子，能表現出一分力量。如此，這集團是主動的，是民主的，是進步的，前

進的，充分的表現了民治的精神，決不容有一個份子站在被動的地位，或有多數人聽從少數人，而爲少數人所操縱，所籠斷，如此才不辜負了民主、民治的美名，才能真正充份代表是民意的集團，而後有顯著運用力量的表現，才能達到健全鞏固的境域。

◎要妥善分配工作，備選幹部人員：團體裏既有經常事業，則於工作分配，務求妥善；要根據各個分子的個性、能力、特長及環堦等，來支配工作；並須要注意到普遍任勞。至於幹部人選，更應注意。俗說：「幹部決定一切」。幹部的重要，可想而知了。我們知道，我黨社會上，任何事業的成敗，先決的大前提，是「人」的問題，往往「以人害事」，制度，辦法，還是次要的問題。如果一個集團，能夠工作分配妥善，幹部選舉得人，然後舉策舉力，通力合作，一定有良好的成績的收穫。

◎拿定共同目標，一貫精神向前邁進：任何集團的組織，都有一個固定的目標，絕不容有不同旨趣的錯誤觀念的發現，然後各個分子，才能齊心協力，向一個共同目標邁進。而且每個人的精神，要始終一貫下去，維持正常的狀態。不可始而熱心，繼而冷淡，終至灰心不動；或如寒熱症似的，一時

熱，一時寒風高興時理動動，不高興時不理不動。還有組織與組織間，要發生關係；機構的上下，要密切聯繫，抱定一個共同目標向前進，切不可因意見的衝突，發生無謂的磨擦，減少工作的效能，這一點，也是值得我們注意的。

②要完成倫理的組織，發生情義的作用：一個理想的完善集團，要做到倫理組織的領域，發生情義的作用來。所謂倫理，就是分子與分子或人與人間發生了關係，在關係中生活，便又發生了情，情就是感情，因情生義，在情義中生活，人人各從情分，個個各盡其義。如此之對事業，才會發生熱情，熱烈的去幹，人非木石，孰能無情？彼此有情，彼此有義，有情有義，就合倫理之道。然後每個分子，才能盡其倫理的關係，也就算盡其義務關係。如此各分子始能以對方為重，彼此互負責任，對團體發生了愛，發生一種愛力，形成了「個人尊重團體，團體尊重個人」的好現象。

③要人人耐煩犧牲，顧全大局：團體中的各個人，既變成了倫理關係，這倫理關係，就好比君臣父子夫婦兄弟朋友，五倫關係一樣，是義務關係，所以各分子在消極方面，又得有犧牲的精神，對事業之進行，須時時刻刻顧全大局，要有耐煩性，為團體去籌劃，去想辦法，不可任各人原來的脾氣去幹。

要犧牲私見，就是一種主張在團體中不能通過，不可不高興，甚至不依照不同我主張的決議去實行，那是最危險的。所以每個分子，要犧牲小我，顧全大我，養成服從多數，遵守紀律的好習慣。

④要嚴防團體發生一般的流弊：現在一般集團組織的通弊，就是：①事與權都為少數人壟斷，操縱。②團體分裂瓦解。③事業停頓三種。我們的集團，也該時時刻刻嚴加防止這些流弊。我想防止這流弊，除了依照以上所說的七點去做，還宜不時的、切實的檢討工作的優劣，不斷的求改進的辦法；並竭誠的時時自我批評，要忠誠的虛心受教，力圖進修。這也是健全鞏固組織的不二法門。

任何集團組織如果能一一依照以上所說的八項：①心理上的建設要認定組織的必要。②集團裏要有「有計劃的整個活動」。③要個個分子能樂斷作強有力的參加。④要妥善分配工作，慎選幹部人員。⑤要拿定共同目標。

美國中立法與中國

——譯自大陸報——

應廣鑫合譯
林世堂

中國以時間便好了。」

上面一段話，雖然是一個著名的議員說的，但從這話裏我們可以看出美國對遠東及中國所取的態度。兩年來美國對東方一直是採取這個態度，就是雖然沒有動作，却無時不加以關心。他所以不直接幫助中國或阻止

一貫精神向前邁進。⑤要完成倫理的組織，發生情義的作用。⑥要人人耐煩犧牲顧全大局。⑦要嚴防團體發生一般的流弊，等八項內容去做，而不能健全或鞏固的，我可以負保證的肯定說：「未之有也！」「未之有也！」寫到這裏，文字已相當的長了，該結束了！可是最後還有幾句鄭重的說明，就是我寫這篇青年的動機，原希望得到些微的收穫，親愛的青年同志們，閱者諸君們，如果認為我所說的是不錯的，合理的，就要在行動上表現出來。所以我十二萬分竭誠的期望著，負有領導民衆，教育民衆的政工同志們，從事救亡工作的青年們，以及中等學校的同學們，大家一致本著，「大處著眼，小處着手」的原則，先從本身的集團組織——如團隊會社級會或自治會等做起，養成了組織能力，過慣了集團生活，然後定可完成我們抗建工作、改造社會重大的使命、艱巨的責任！

廿八、十、於碧湖聯師

日本，因為他相信這樣一來，容易把自己牽入泥濘。雖然中國間接在替美國打仗，是他們所承認的，但美國政府却只是處在靜觀的態度。這個政策，表面上看來對於美國是有利的，因為美國這樣處在旁觀者的地位，既不負責，又沒有禍患，始終做着啦啦隊，確是聰明的辦法。但美國現在應當考慮一下：中國是否能夠久替美國打仗！

其實中國替美國打仗，這句話是騙人的，也可以說是講得過分的，只要略一解釋，便可明白，中國抵抗日本，並不是爲了保護美國的利益，中國抗戰，大部分還是爲了自已的生存和權利，不過這次戰爭的結果，對於美國的利益命運以及在太平洋上的種種，當然有很大的關係。

中國行政院院長孔祥熙博士，在接見美聯通訊社社長馬勒斯氏的時候，對這層意思講得很明白。他說：「要是中國被日本征服的話，那麼日本便可利用中國的富源，實現他富佔太平洋的企圖，那時日本是勝利了，中國的利益是被他取得了，一個勝利的驕傲的國家出現在太平洋上，對於美國當然是一個很大的威脅。」這並不是故意擴大其辭的話，這和十年前日本要瓜分中國的情形是相同的。

在十年前要是有人聽到日本要征服中國，必嗤之以鼻，以爲不值一笑，但現在講到中日戰事，却並不是一件十分小的事了，照此看來，十年後日本在中國立足而抵禦美國，也是一件可能的事。

華盛頓的政治家，講到歐洲問題，總是把美國對於民主國的責任。他們說美國應在經濟上幫助英法的忙，以便暴力早在世上消滅。這就是美國覺悟他自己的責任和危險。所以現在國會中竭力主張對中立法加以修正，美國在太平洋上的責任，實際上也是一樣重大，假使日本打了勝仗，也就是表示不法的侵略勢力的抬頭。要是這樣的任日本打勝仗，必至戰爭到了美國的門前，他們才會覺悟。

美國現在有十足好的方法，可以阻止日本在遠東的侵略行爲，猶之中立法中以限制自運幫助英法一樣的合法和有效，要國會曾有行政機關幫助，禁止軍火及一切軍用品運往日本。

現在美國中立法中的現購自運一條，這當然對於中國是有害的，我們相信美國不會將這條款適用於中日戰爭，爲補救侵略國可以源源向美國購買軍用品的缺陷，應有抵制日貨之方法，如美國能做到這一層，則無異幫助中國阻止遠東侵略的火線。

我已經盡過我的責任嗎

書麟

好久沒有寫過稿紙了，原因是一天照例的工作已經夠忙；可是今天看到林君世堂的「秋風帶給我們的責任」一文，（見本刊第七十一期）不禁想起我的情緒，「我已經盡過我的責任嗎？」我呆呆地這樣想。

現在已不是秋風，大地帶來的却是冷冽的寒風了；當睡覺的時候，一條棉被已是不夠；而早上起來，雖然穿了絨衫，伸出手來再披上一件外衣，如果還嫌不夠時，那不妨將兩手向袋裏一插，「當你已滿足溫暖的時候，你可曾替前方的將士想想？他們負的是什麼使命？效命疆場，爲的是誰？在這嚴厲的寒風中，夙興夜寐睡在什麼地方？風霜雨

雪，爲誰受着？……」我又想起：「流離顛沛的難胞，他們是不須做奴隸而流亡，他們受不着慈母手中之線，挨着飢寒轉帳薄，……誰使他這樣？他們不是一樣有父母兄弟姐妹妻子嗎？」我不斷地又這樣想。

「我已經捐募過寒衣沒有？我曾經獻過穀嗎？我出過錢嗎？」我這樣反覆地想着，臉上終於浮出一絲笑痕來；因為我雖然沒有出過巨大的貢獻，但應負的責任，却已經盡過自己的力量了。

「我已經盡過我的責任嗎？」希望每一個讀者自己想一想，再去轉告你每一個親友，也這樣地想一想。